

立法會九題：兩個前臨時市政局工程項目

以下為今日（四月二十六日）立法會會議上何俊仁議員的提問和民政事務局局長何志平的書面答覆：

問題：

關於兩個前臨時市政局遺留下來的工程項目，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兩項嘗試由私營機構參與斥資興建及管理的工程項目（即觀塘康樂及文化中心和將軍澳冰上運動中心）現時的進展情況；及

（二）已納入覆檢範圍的70項涉及文康設施和10項涉及環境衛生設施的工程項目各自涉及的撥款額；未能盡快開展上述涉及環境衛生設施的工程項目的原因，以及在該80項工程項目當中，有否項目（天水圍第33A及29區地區廣場除外）可以小型建築工程方式推展；若有，有關項目的名稱？

答覆：

主席女士：

（一）政府曾選取觀塘及將軍澳第45區兩幅土地作為試點，研究以「由私營機構斥資興建及管理」模式，發展康樂文化設施。試驗計劃的內容，包括在現時位於觀塘翠屏道和鯉魚門道交界的一幅土地上興建一所文娛中心及翻修現有的觀塘游泳池，及在將軍澳第45區興建冰上運動中心、保齡球中心及市鎮公園等。

鑑於這個計劃是一個嶄新的概念，在推行過程上涉及很多繁複的政策考慮，包括土地資源的有效運用、政府和私營機構的參與程度及合作模式，以及日後監管營運的方法等等。當局現正就有關政策進行研究。

（二）最近，我們經諮詢各區區議會後，已完成覆檢74項兩個前臨時市政局遺留下來的項目及文康設施工程項目的工作，全部項目涉及的工程費用初步估計約一百億元。當局考慮區議會的意見後，建議為其中的19項和另外2項新工程計劃展開籌劃工作，然後申請撥款。我們已經於二〇〇六年三月三十日向

民政事務委員會轄下「跟進兩個前市政局遺留下來的康樂及文化設施工程計劃小組委員會」匯報有關情況，並會繼續跟進（包括所需撥款及施工時間表）。至於餘下的 55 項工程計劃，我們會定期與區議會覆檢優先次序，並會研究將部分項目以小型工程方式分期進行，以期能為市民更早提供部分有需要的設施。

至於另外 10 項涉及環境衛生設施的工程項目中（工程預算總數約為十四億元），當局亦正在積極籌劃 4 項工程（包括花園街街市及熟食中心加裝空氣調節系統、保安道街市及熟食中心一般改善工程、上環街市一般改善工程及昂平興建一座新公廁），並就工程範圍進行諮詢或已完成擬議工程設計，而其中 3 項已計劃於二〇〇六年內申請撥款。其餘 6 個項目（即通州街市政大廈、洪水橋綜合大樓、西九龍填海區重設洗衣街車房、柴灣車房、土瓜灣街市一般改善工程及官涌街市一般改善工程）現時並無迫切需要進行，主要原因是由於須配合其他的發展計劃、鄰近已有多個街市或現有設施的狀況仍可接受。我們會繼續檢討這 6 個項目的實際需要，再決定是否進行有關的工程項目。

完

二〇〇六年四月二十六日（星期三）